

证券代码：002431

证券简称：棕榈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67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5日以书面、电话、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会董事11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0人，董事孙浩辉因工作冲突未参与此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刘江华董事长主持，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受让资产以抵偿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关联董事刘江华、赵阳、许凯、李婷回避该议案的表决。

为更好地解决公司与贵安新区棕榈文化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安棕榈”）相关债权债务事宜，维护公司权益，推动公司债权回收，公司同意贵安棕榈以其开发的云漫湖漫月湾项目合计48套（公寓、别墅）房产作为抵债资产，作价抵偿公司部分债务，拟抵债房产估值为18,260,100.00元。经公司与贵安棕榈双方确认，同意按17,957,709.65元确定抵债房产的价格。

贵安棕榈系公司的关联方，本次抵债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刘江华、赵阳、许凯、李婷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

该事项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受让资产以抵偿债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11日